

A Report for Monitoring and Assessment
of the Socio-economic Impacts
of China's Key Forestry Programs

国家林业重点工程社会经济效益

监测报告

2008

国家林业局经济发展研究中心
国家林业局发展计划与资金管理司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08 国家林业重点工程社会经济效益监测报告 / 国家林业局经济发展研究中心, 国家林业局发展计划与资金管理司编. —北京: 中国林业出版社, 2008.11
ISBN 978-7-5038-5364-7

I. 2… II ①国…②国… III. 林业经济—经济效果—研究报告—中国—2008 IV.
F326.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70028 号

出版: 中国林业出版社 (100009 北京西城德内大街刘海胡同 7 号)

E-mail: cfphz@public.bta.net.cn 电话: (010) 66184477-2028

网址: www.cfph.com.cn

发行: 中国林业出版社

印刷: 中国科学院印刷厂

版次: 2008 年 11 月第 1 版

印次: 2008 年 11 月第 1 次

开本: 889mm × 1194mm 1/16

印张: 15.5

字数: 330 千字

印数: 1~2000 册

定价: 98.00 元

国家林业局经济发展研究中心
国家林业局发展计划与资金管理司

国家林业重点工程社会经济效益 **2008**
监测报告

中国林业出版社



2008

国家林业重点工程社会经济效益监测报告 编辑委员会

领导小组

组 长：张建龙
副组长：张 蕾 姚昌恬 卓榕生
成 员：赵鸣骥 高俊才 褚利明 吴晓松 刘克勇 王心同 董 妍
魏殿生 肖兴威 王祝雄 刘永范 严 旬 汪 绚 高玉英
张永利 郝燕湘 张志达 张鸿文 刘 拓 王焕良 戴广翠
武国堂 耿怀英 高锡林 曹 元 刘延春 韩连生 严宏生
楼国华 韩柏泉 吴志明 刘礼祖 丁希斌 王照平 祝金水
邓三龙 张育文 陈秋华 关进平 吴 亚 王 平 金小麒
陈玉侯 张社年 高清和 李三旦 王德林 安国通 柏广新
刘忠敏 宋希斌 尼加提·马合木提

工作组

组 长：周少舟 汤晓文
副组长：谢 晨 刘建杰 沈和定

项目组负责人

天保工程重点森工企业组：陈学群
天保工程县组：王月华
退耕还林工程组：谢 晨
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组：谢 晨
野生动植物保护及自然保护区建设工程组：夏郁芳
数据统计审核组：刘建杰

项目组成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丁 岩	于 英	于百川	马 萍	王 哲	王 新	王亚明	王春玲
王维胜	仇 剑	白 勤	白建华	冯 松	朱学雷	朱惊毅	刘永红
刘湘云	闫 峰	安丽丹	安国庆	阮向东	杨昌海	李 忠	李 磊
李天送	李保玉	李洪君	李爱华	李敦禧	肖文萍	吴永君	吴自华
吴景才	余 涛	余建安	谷振宾	宋伯为	张 升	张 坤	张月文
张志涛	张晓东	张晓峰	张爱仙	张梦林	张德辉	陆俊玲	陈 康
陈 瑚	陈 瑱	陈学群	武明录	林 川	林 琼	尚辛亥	罗 颖
周淑玲	宗 炜	赵金成	胡 弦	侯武才	俞肖剑	施明乐	姚志刚
贺正英	袁西进	贾喜波	徐 萌	徐 瑛	唐志贤	黄 东	黄志强
黄昭明	梅莲香	崔文杰	梁丽霞	董燕彪	韩宝峰	程 刚	焦松松
谢志红	蔡 平	潘轶梅	戴青云				

监测点调查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丁希卫	于吉英	于锡亭	于福春	马 原	马广波	马沛龙	马英花
马金锁	马晓玲	王 军	王 莲	王 清	王 智	王仁申	王玉杰
王玉国	王玉珍	王玉亭	王玉霞	王巧娥	王巧燕	王平静	王立波
王丽春	王洪宽	王晓天	王菊芳	王彩红	王彩梅	王焕义	王琼英
文 媛	尹 莉	尹新华	甘永军	艾小慧	艾华忠	石 金	龙亚君
卢 伟	卢善德	史荣耀	史晓峰	付丛学	白光丽	冯 艳	冯金凤
冯淑华	加依娜	母小青	成利萍	朱 玉	朱学灵	朱顺婵	朱继红
任凤兰	向启波	刘小平	刘小明	刘长春	刘亚梅	刘志升	刘志远
刘国光	刘忠良	刘俊平	刘浦江	安永涛	孙加富	孙建青	严光聪
杨 军	杨 洁	杨九军	杨小平	杨天富	杨世彬	杨光华	杨树起
杨晓龙	杨继军	杨智广	李 云	李 辉	李 蓓	李凤霞	李玉坡
李东文	李加学	李守清	李松韩	李宜华	李宪瑞	李艳霞	李梅英
李常亮	李绵访	李雅慧	李慧英	李聪霞	李翌娟	甫拉提	肖 杰
吴 敏	吴安康	吴秀英	吴晓红	吴晓敏	吴铁英	何汝恣	何武梅
何晓光	邹世静	邹清友	汪 敏	汪成明	汪春云	宋永成	宋成林
宋泽华	张 宁	张 军	张 松	张 娜	张 勇	张 莉	张 凌
张 蓉	张 璿	张子锐	张巧仙	张立杰	张伟明	张启成	张明友
张金荣	张学明	张建品	张春萍	张荣辉	张树彬	张显松	张美珠
张栓利	张涓涓	张彩霞	张献忠	张赞昌	陈 竹	陈 政	陈 涛
陈广法	陈文生	陈召琼	陈克斌	陈建海	陈莉萍	努尔巴哈提	
武素然	范珍梅	范新奎	林广旋	林春喜	尚爱民	阿地力	罗立坤
罗在贵	罗克贵	罗位坤	罗怀峰	罗俊荣	罗朝阳	和文琳	和玲莉
周 珂	周天华	周代坤	周海明	周淑华	郑发辉	郑春梅	郑常山
单 凯	赵 萍	赵少英	赵玉龙	赵德旺	胡双林	柯 金	钟 宏
钟世洪	段吉平	段英芬	段春生	姚 远	姚宝君	贺建峰	骆荣君
袁英平	聂 青	聂宏善	贾茂金	顾启英	钱菊秀	徐应辉	徐海斌
高世英	高茂华	郭 光	郭 亮	郭天清	唐晓玲	黄 胜	黄 惠
黄 斌	黄艳华	黄晓江	黄登才	曹瑞芳	龚粤宁	彭 刚	彭远超
蒋志云	蒋丽君	韩海龙	覃 琨	曾园园	温瑞桃	谢 青	强毓成
雷友福	鲍云贺	蔡光贤	管运峰	谭甫辉	熊良荣	熊剑平	燕贲恭
薛俊刚	薛瑞杰	霍建光	戴瑞杰	魏长安			

序

曹治邦

2007年，全国各级林业部门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坚强领导下，在各级政府大力支持下，国家林业重点工程建设稳步推进，建设成效进一步增强。全国27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240个县（自然保护区、森工企业）、331个村（林场）和1464户农户（职工家庭）的监测结果表明，林业重点工程进展顺利，政策落实到位，任务全面完成；森林资源持续增加，野生动植物生存环境继续改善，沙化土地治理明显推进；林业经济活力不断增强，替代产业成长迅速，农村产业结构进一步调整，林农和林业职工继续从工程建设和保护中得到实惠，兴林富民迈出坚实步伐；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的影响已扩展到工程区，推动林权证的发放；重点工程建设也面临一些新情况、新问题，主要是森林经营不足，森林质量提升缓慢，惠农政策的实施加大了林牧、林粮矛盾，影响工程成果巩固，林区经济不活跃，林业职工的生产、生活条件尚未得到根本改善。

从2007年开始，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退耕还林工程、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等林业重点工程陆续进入工程规划建设中期或后期。在这工程建设承前启后的关键时期，国家林业重点工程社会经济效益监测，要准确、及时地反映工程建设进展情况，在充分展现工程建设所取得的生态、经济、社会成效的同时，把握好林业工程建设的正确方向，为工程政策调整发挥好决策参考作用。同时，林业重点工程的主战场是农村，建设主体是农民，监测工作要适应林业建设新形势，继续扩大监测范围，改进监测手段，突出反映林业重点工程对新农村建设和三农问题的贡献，为扩大林业影响、提高林业地位提供更加翔实、权威的科学依据。

2008年6月8日正式颁布了《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的意见》，刚刚胜利闭幕的中国共产党十七

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推进农村改革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这是党中央、国务院在改革开放 30 周年的重要历史时刻，做出的又一项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战略决策，既是我国改革开放的一个新的里程碑，也是我国林业改革发展史上的一个新的里程碑，必将对我国发展现代林业、建设生态文明产生重大而深远的影响。因此，我们必须根据新的形势，按照建设现代林业的要求，全力推进林业又好又快发展，充分发挥林业的多种功能，满足社会对林业的各种需求，为全面落实中国共产党十七届三中全会确立的农村改革发展目标任务做出更大贡献。

2008 年 11 月 16 日

目 录

2008

序

1 总报告

国家林业重点工程社会经济效益监测报告

10

2 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

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重点国有森工企业社会经济效益监测报告

28

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重点国有森工林场监测报告

47

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林权制度改革职工家庭监测报告

58

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县社会经济效益监测报告

67

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村级监测报告

95

3 退耕还林工程

退耕还林工程县社会经济效益监测报告

106

退耕还林工程农户监测报告

123

专栏1 粮食产量恢复性增长,退耕还林地产出快速增加

136

专栏2 补植补造任务重,抚育管护较好

140

4 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

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县级社会经济效益监测报告

144

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农户监测报告

161

5 野生动植物保护及自然保护区建设工程

野生动植物保护及自然保护区建设工程社会经济效益监测报告

182

野生动植物保护及自然保护区建设工程村级监测报告

196

6 调查员报告

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森工企业调查报告——新疆天山西部林业局

208

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县调查报告——贵州凯里市

213

退耕还林工程调查报告——湖北竹溪县

221

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调查报告——内蒙古赤峰市敖汉旗

228

野生动植物保护及自然保护区建设工程调查报告——安徽升金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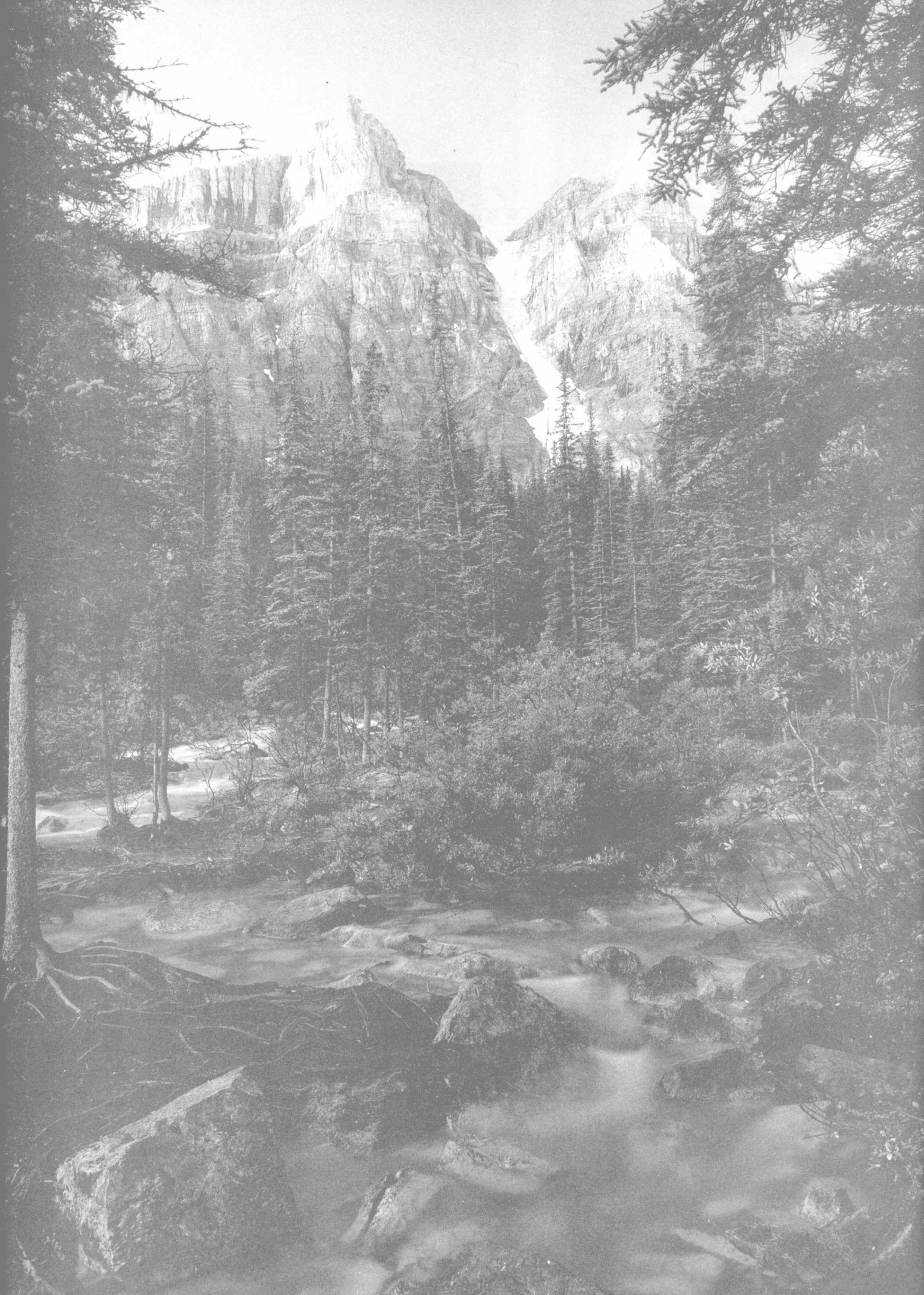
232

7 附 录

附表

238

后 记





总 报 告



国家林业重点工程 社会经济效益 监测报告

在连续6年监测的基础上,2007年,国家继续对林业重点工程进行社会经济效益监测,跟踪工程进展,监测政策实施效果,评价工程在森林恢复、生物多样性保护、区域产业结构调整、农民就业增收、农村能源建设等方面问题的长期影响。监测范围涉及全国27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240个县(森工企业和自然保护区)、331个村(林场)和1464个农户(职工家庭)。

2007年,国家林业重点工程社会经济效益监测继续采取定点跟踪监测方法,实行县(森工企业、自然保护区)、村(林场)、户(职工家庭)三级监测。为跟踪新政策,反映新情况、新问题,提高监测时效性,对原指标体系进行了调整。调整后,4工程共设监测指标2122个,指标总数比2006年增加了300个,涉及的总数据量为153.82万个;同时,组织专题调研,开展农户和职工问卷调查。

监测结果表明:林业重点工程进展顺利,政策落实到位,任务全面完成;森林资源持续增加,野生动植物生存环境继续改善,林业经济活力不断增强,工程区居民社会福利水平进一步提高,生态、经济和社会效益显著。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以下简称“天保工程”)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完善,工程区贫困问题仍较突出;退耕还林工程(以下简称“退耕工程”)完善补助政策顺利推行,延长期补助开始到户;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以下简称“京津工程”)投资向林业倾斜,林草植被保护力度加大;野生动植物保护及自然保护区建设工程(以下简称“保护区工程”)建设力度加大,生物多样性保护加强。同时,工程建设也面临一些问题:天保工程森林资源保护与发展的长效机制尚未建立,后续政策亟待明确;退耕工程农林牧矛盾有加大势头,巩固成果

面临压力；京津工程区连年干旱，补植补造面积增加；保护区工程投入严重不足，保护效果未能充分发挥。

针对工程运行中出现的问题，应及时完善相关政策，加强工程管理和加大政策实施力度，更好地发挥工程的生态、经济和社会效益。

一 新政策、新措施

2007年，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和工程建设的需要，国家对天保工程、退耕工程以及京津工程出台了一些新政策，对巩固工程建设成果发挥积极作用。

（一）规范天保工程营造林和森林管护工作，加强营造林和森林管护环节的监督管理

为了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天保工程营造林工作，提高营造林管理水平，以确保天保工程取得实效，2007年11月5日，国家林业局出台了《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营造林管理办法》（林天发[2007]219号），对工程营造林规划设计与施工管理、质量监督与检查验收、建设成果管理及奖惩办法等给出了明确的规定。此管理办法的出台，在营造林这一关键环节方面明确提出了管理措施，有助于提高天保造林质量，进一步巩固天保工程多年的建设成果。

（二）国家完善退耕农户直接补助，建立巩固退耕还林成果专项资金

由于解决退耕农户长远生计问题的长效机制尚未建立，随着退耕还林政策补助陆续到期，部分退耕农户生计将出现困难。为此，2007年8月9日出台了《国务院关于完善退耕还林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25号），通知的主要内容：一是继续对退耕农户直接补助。现行退耕还林粮食和生活费补助期满后，中央财政安排资金，继续对退耕农户给予适当的现金补助，解决退耕农户当前生活困难问题。补助标准为：长江流域及南方地区每亩^①退耕地每年补助现金105元；黄河流域及北方地区每亩退耕地每年补助现金70元。原每亩退耕地每年20元生活补助费，继续直接补助给退耕农户，并与管护任务挂钩。补助期为：还生态林补助8年，还经济林补助5年，还草补助2年。凡2006年底前退耕还林粮食和生活费补助政策已经期满的，要从2007年起发放补助；2007年以后到期的，从次年起发放补助。二是建立巩固退耕还林成果专项资金。为集中力量解决影响退耕农户长远生计的突出问题，中央财政安排一定规模资金，作为巩固退耕还林成果专项资金，主要用于西部地区、京津风沙源治理区和享受西部地区政策的中部地区退耕农户的基本口粮田建设、农村能源建设、生态移民以及补植补造，并向特殊困难地区倾斜。中央财政按照退耕地还林面积核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巩固退耕还林成果专项资金总量，并从2008年起按8年集

^① 1亩=1/15hm²。

中安排,逐年下达,包干到省。同时,国家继续安排荒山造林、封山育林计划,继续按原渠道安排种苗造林补助资金,并适当提高补助标准。

(三) 坚决制止破坏植被行为,切实加强沙区林草植被保护

为切实将禁止滥开垦、滥放牧、滥樵采(以下简称“三禁”)工作落到实处,坚决遏制各种破坏沙区林草植被行为,国家林业局制定了《关于切实制止破坏植被行为搞好沙区林草植被保护的紧急通知》(林沙发[2007]60号),通知要求:一要切实加大林草植被的保护力度。各有关地区林业主管部门要采取切实措施,严禁在沙化土地上毁林毁草开垦、采集发菜、采挖甘草、麻黄草等药用植物及砍挖灌木和其他固沙植物;要合理组织放牧,植被严重退化、沙化等生态脆弱区和林业重点工程项目区要严禁放牧;要加强沙区开发建设活动的监管,搞好防沙治沙工作;积极引导和规范营利性治沙活动,防止造成植被破坏和新的土地退化、沙化。二要组织开展林草植被破坏情况的专项清理和查处工作。三要健全保护制度,建立长效机制。要加强植被保护的制度建设,建立一整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相配套的植被保护制度和办法,用制度规范沙区的各种经营行为,逐步形成沙区林草植被保护的长效机制。四要全面落实沙区植被保护责任制。推动和促成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把植被保护列为造林绿化和防沙治沙任期目标考核指标之一,层层签订责任状,把植被保护工作落到实处。五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地方各级林业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沙区植被保护工作,把它作为当前一个阶段的一项重要工作抓紧抓实抓好。

二 工程进展及政策执行

2007年,在各级党委、政府的高度重视和精心组织下,林业重点工程顺利实施,营造林、森林资源管护、野生动植物保护、退耕补助兑现、京津风沙源治理等工作均取得新进展。

(一) 投资总量回升,资金到位情况良好

2007年,国家继续加大林业重点工程建设投资力度,240个监测样本(35个天保企业,44个天保县,100个退耕县,21个风沙源县,40个自然保护区)(以下简称“240个监测样本”)投资总量回升,全年实际到位资金50.85亿元,比2006年增加11.82亿元,增长30.28%。其中,天保工程重点森工企业监测点(以下简称“天保企业”)、天保工程监测样本县(以下简称“天保县”)、退耕工程监测样本县(以下简称“退耕县”)、京津工程监测样本县(以下简称“风沙源县”)和保护区工程监测点(以下简称“保护区”)实际到位资金分别比2006年增长28.62%、14.97%、41.71%、12.63%和16.26%。

2007年,林业重点工程建设资金管理进一步加强,240个监测样本投资到位情况良好,当年资金到位率98.47%,比2006年提高3.22个百分点。分工程看,天保工

程资金到位率 97.01%，其中，天保县 93.54%，天保企业 97.88%，退耕县、风沙源县和保护区资金到位率分别为 99.96%、99.80% 和 78.54%，同 2006 年比，天保企业、天保县、退耕县、风沙源县和保护区的资金到位率分别上升了 7.41、2.35、0.12、2.26 和 12.52 个百分点（表 1-1）。

表 1-1 240 个监测样本工程投资情况

万元

项 目	计划到位资金		实际到位资金		资金到位率（%）	
	2006 年	2007 年	2006 年	2007 年	2006 年	2007 年
240 个监测样本	409771.16	516387.99	390311.05	508508.53	95.25	98.47
其中：35 个天保企业	103861.70	123485.05	93966.22	120862.05	90.47	97.88
44 个天保县	27696.00	31042.82	25257.17	29038.43	91.19	93.54
100 个退耕县	182371.92	258116.10	182079.62	258018.83	99.84	99.96
21 个风沙源县	81651.64	89876.32	79639.84	89698.12	97.54	99.80
40 个保护区	14189.90	13867.70	9368.20	10891.10	66.02	78.54

（二）造林面积稳步增加，封育面积继续加大

2007 年，200 个监测样本（不包括保护区样本）（以下简称“200 个监测样本”）造林 43.30 万公顷，比 2006 年增加 3.79 万公顷，增长 9.59%。其中，封山（封沙）育林面积 19.95 万公顷，比 2006 年增加 0.53 万公顷，增长 2.72%，封山（封沙）育林占造林面积的比重达 46.07%，比 2006 年减少 3.08 个百分点。表明在经历了大规模人工造林、实现量的突破之后，在新的历史时期，我国林业重点工程建设开始转变发展方式，加大人工促进自然修复力度，进一步提高工程造林质量和效益（表 1-2）。

表 1-2 200 个监测样本 2007 年营造林情况

公顷

项 目		2006 年	2007 年	增减（%）
造 林	合 计	395095.65	432975.24	9.59
	其中：天保企业	59633.12	50370.48	-15.53
	天保县	50059.63	47845.16	-4.42
	退耕县	185117.70	262902.80	42.02
	风沙源县	100285.20	71856.80	-28.35
其中：封山 （封沙）育林	合 计	194202.06	199481.08	2.72
	其中：天保企业	49435.36	33485.26	-32.26
	天保县	26666.03	36660.06	37.48
	退耕县	55059.77	78913.06	43.32
	风沙源县	63040.90	50422.70	-20.02

注：由于部分样本县调整了数据，天保县造林和封山育林面积资料与 2006 年比有变化。

（三）天然林资源得到全面管护，林业职工社会保障逐步增强

天保工程进入第二个建设阶段后，森林管护成为巩固天保工程建设成果的重要手段，受到了中央和地方各级林业主管部门的重视，森林管护的投入增长明显，既有利

于森林恢复与保护,也有利于解决工程区的就业问题,减轻社会经济发展对地区森林资源的压力。2007年,天保工程79个监测样本单位(44个天保县,35个森工企业)实际管护森林面积1743.81万公顷,森林管护人员6.42万人,人均管护森林面积271.62公顷,现有森林资源全部得到管护,且人均管护面积完全符合工程管护要求,森林资源管护任务得到落实。

目前,由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构成的社会保障体系开始在国有林区建立,这为进一步推进天保工程和国有林区改革奠定了重要的基础。2007年,天保工程样本企业年末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统筹的在册职工人数16.72万人,参保率89.60%,比2006年提高了13.86个百分点;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的人数16.61万人,参保率52.12%,比2006年提高了25.66个百分点;参加失业保险的人数10.90万人,参保率58.40%,比2006年提高了27.61个百分点;参加工伤保险的人数9.42万人,参保率50.48%,比2006年提高了24.89个百分点;参加生育保险的人数3.07万人,参保计划完成率82.79%。

2007年,天保工程样本县社会保险补助3538.04万元,比2006年(2237.77万元)增长58.11%。自2006年将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四险”纳入社会保险补助后,样本县用于社会保险补助的财政专项投入明显增加,新增加的“四险”补助金额成倍增长,增强了样本县的社会保障力量。

(四) 退耕延长补助开始到户,补植补造任务重

《国务院关于完善退耕还林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25号)出台后,这一政策是否得到贯彻落实成为焦点。退耕工程监测结果表明,补助期满的退耕地已占1成,在四川、黑龙江等省,延长期补助开始到户,97.75%的退耕农户不仅知道完善退耕还林政策,而且了解新的补助标准,对退耕农户直接补助政策深入人心。同时,原退耕政策也得到很好地贯彻落实,退耕补助兑现率达100%。退耕农户重视退耕地管理,对退耕地上的林木进行追肥、锄草劈杂、抚育伐等抚育措施的农户数占89.72%。

搞好补植补造,提高造林成活率和保存率,是巩固退耕还林成果的重要举措。监测结果表明,2007年,100个退耕样本县退耕地补植补造面积达28.39万公顷,比2006年增加10.16万公顷,增长55.76%,补植补造的主要地区是黄河流域;千户退耕农户问卷调查结果显示,49.21%的农户进行了补植补造,补植补造株数平均为65株/亩,苗木费用平均为18.45元/亩,补植补造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旱灾等气象灾害以及病虫鼠害。

(五) 京津工程投资向林业建设倾斜,建设重点转向荒山荒地荒沙造林

随着工程建设的不断深入,京津工程继续加大林业建设力度,调整建设内容。21个京津工程县监测结果表明,2007年,工程实际完成投资8.97亿元,其中,林业项目投资6.01亿元,占66.99%,比2006年增长36.67%,草地治理、小流域治理和水源工程等方面的投资降幅达3到4成,表明林业建设项目在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建设

中仍占主导地位。2007年,工程建设重点继续向荒山荒地荒沙造林转移,2007年荒山荒地荒沙和飞播造林面积分别比2006年增长21.19%和30.21%。

(六) 保护区建设进一步增强,为生物多样性保护和利用奠定基础

2007年,40个样本保护区实际完成投资8681.81万元,其中,保护与恢复项目投资2744.84万元,占31.62%,科研与宣教项目832.40万元,占9.59%,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4187.99万元,占48.24%,其他项目投资916.58万元,占10.56%。2007年工程主要建设成果:在保护与恢复设施方面,新建及改扩建保护管理站38处,土建面积5784平方米;新建野生动物救护站5处,土建面积13418.5平方米,栖息地改良3560公顷;新建动物笼舍6114平方米;新建生物防火林带和围栏分别为171.8千米和443.6千米;新建防火瞭望塔13座。在科研与宣教设施方面,新建生态定位监测站、气象观测站和鸟类环志站7处、3处和1处,土建面积分别为4050平方米、819平方米和60平方米;新增固定样地152个;新增科研用房和宣教用房面积分别为6315.1平方米和11912.2平方米。保护站、救护站、监测站、巡护设施、科研用房等项目的建成投入使用,巡护、科研、监测、宣教、办公、通讯等设备的配备,改善了保护区的管理条件,为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利用奠定了基础。

(七) 集体林改革加速退耕地林权证发放,农户经营林地面积扩大

作为2007年国家林业的重大改革政策,集体林权改革在林业重点工程区已开始有所体现,退耕地林权证发放进度有所加快,农户经营的林地面积增加。退耕农户监测结果表明,2007年,在集体林权改革政策的影响下,一些退耕后一直没有拿到林权证的退耕地取得了林权证,辽宁省彰武县、江西省高安县、湖南省桑植、永顺等县样本农户的退耕地2007年以前都没有发放林权证,2007年都发放了。同时,一些省份原来没有落实到户的荒山荒地造林地,通过发放林权证也到了户,2007年,甘肃省环县10个样本农户经营的林地面积都扩大了1倍多,扩大的原因是该村将原集体林地和退耕配套荒山造林地分给农户经营。

三 工程成效及影响

2007年,天保工程进入第10个年头,林业重点工程在增加森林资源、保护生物多样性、增强林业发展活力、调整区域经济结构、促进农民就业增收等方面,发挥着日益重要的作用,对工程区生态、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各个方面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一) 森林资源稳定增长,单位面积蓄积量提高

经过10年大规模人工造林和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区森林资源持续增长,林业重点工程已成为增加生态产品供给、改善我国生态状况的重要力量。

2007年,240个监测样本有林地面积2857.40万公顷,比1998年的2529.16万公